

(三)加強犬貓管理。

(四)補助相關獸醫研究單位設立狂犬病區域初篩實驗室以擴充實驗室檢診量能。

(五)儲備緊急防疫動物用疫苗 25 萬劑以加強疫苗整備。

(六)遵守 3R (減量、替代、精緻化) 原則進行鼬獾狂犬病病毒致病力動物試驗。

四、此外，有關狂犬病口服疫苗防疫應用一節，由於口服疫苗屬活毒疫苗，世界動物衛生組織建議於狂犬病流行地區採用，且應就其對鼬獾等野生動物之適口性、劑型大小、安全性、效力，以及非對象動物、環境生態與人之危害風險進行分析，並研究投放方式及後續追蹤方法，依據國際經驗，評估時間約需 1 至 2 年以上，且投放成本高，目前行政院農委會規劃及執行情形如下：

(一)本年 10 月 7 日於臺東、南投及苗栗等地展開野生動物主動監測，針對鼬獾族群分布、密度、習性、狂犬病盛行率及是否在不同物種間傳播等進行研究調查。

(二)將監測成果做為防疫策略調整之參據與鼬獾口服疫苗投予之基礎資料。

(三)開發鼬獾適口性佳且大小合適之餌料。

(四)進行相關動物試驗以釐清其致病力、病徵與唾液腺排毒情形，以作為評估開發鼬獾口服疫苗安全及效力之基礎資料。

(二十七) 行政院函送邱委員志偉就申請身心障礙證明須返回到戶籍地及檢附交 3 個月的近照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2 年 11 月 25 日院臺專字第 1020072558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4-10-428)

邱委員就申請身心障礙證明須返回到戶籍地及檢附交 3 個月的近照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衛生福利部查復如下：

一、依據身心障礙者鑑定作業辦法第 7 條及身心障礙者福利與服務需求評估及證明核發辦法第 2 條規定，申請身心障礙鑑定及身心障礙證明之作業流程，申請人應檢具最近三個月內一寸照片 3 張及國民身分證正背面影本等相關文件至戶籍所在地鄉（鎮、市、區）公所申請，由公所確認申請人之基本資料及福利服務需求項目，並輸入管理系統後發給身心障礙鑑定表，由申請人依規定辦理鑑定。另依同辦法第 3 條規定，申請人得附委託書及受託人之身分證明文件，委託他人代為申請。

二、有關規範申請人須至戶籍所在地鄉（鎮、市、區）公所申請之目的，說明如下：

(一)個案資料保護及管理：現行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之提供係以住籍合一為基本要件，身心障礙證明申請程序，係透過公所受理建檔，使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就轄內身心障礙人口資料進行保護及管理，並據以規劃辦理各項福利措施。

(二)防止冒領保障權益：過往實務上時有發生社福黃牛協助代辦申請，甚至冒充至醫院辦理鑑定，再向申請人抽佣詐騙大筆金額，導致身心障礙者權益受害。為避免類似事件發生，爰規範申請人應該檢具照片及身分證明文件，透過公所人員稽查，防止冒領代辦，以

維護身心障礙者權益。

- 三、雖規範申請人須親自或委託他人至戶籍所在地鄉（鎮、市、區）公所申請，惟倘若申請人有特殊原因無法親自或委託他人代為領表申請，各直轄市、縣（市）政府仍可彈性開放以通訊申請方式辦理，詳細辦理方式可洽各直轄市、縣（市）政府社會局（處）詢問。
- 四、至檢具 3 個月內一寸半身照片之目的，係為確認身心障礙者樣貌及製作身心障礙證明使用，並無規範照片一定要比照身分證或護照之格式規定；惟倘身心障礙者確實無法外出拍照，亦可提供近期生活照片供縣市政府製作身心障礙證明。
- 五、又為協助身心障礙民眾提供 3 個月內一寸半身照片，本部社會及家庭署 102 年 11 月 8 日以社家障字第 1020063093 號函請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對於無法外出拍照之民眾，除重申可提供生活照片外，亦可就近請村里長或結合其他資源協助家屬拍照，並請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視民眾實際狀況提供必要協助。

（二十八）行政院函送邱委員文彥就我國漁船捕獲漁產是否遭輻射污染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2 年 11 月 25 日院臺專字第 1020069772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4-8-312）

邱委員就我國漁船捕獲漁產是否遭輻射污染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有關機關查復如下：

- 一、日本福島東北方約 720 公里以外公海為我國秋刀魚傳統作業漁場，每年近 80 至 90 艘臺灣漁船前往作業，為我國遠洋作業最靠近日本海域之漁業種類，近 3 年經行政院農委會漁業署辦理秋刀魚輻射採樣檢測結果，該海域附近漁獲確定無輻射污染。
- 二、另輻射物質是否隨海流南下污染我國沿近海域問題，國內海洋研究學者表示，臺灣東部有黑潮流經，洋流方向沿臺灣東部由南往北流至日本，評估輻射污染可能性不大，且我國近海作業漁船多在北緯 27 度以南經濟海域內，所捕漁獲尚無輻射污染情事。
- 三、又，行政院農委會民國 100 年就沿近海漁獲進行輻射檢測 191 件，日本海域捕撈秋刀魚作業漁船檢測 71 件（每艘至少抽樣 1 件），101 年沿近海漁獲檢測 14 件，日本海域捕撈秋刀魚作業漁船檢測 15 件，檢驗結果均符規定；本（102）年大幅提高沿近海輻射檢測，截至 10 月 31 日止已完成抽檢漁獲 205 件、日本海域捕撈秋刀魚作業漁船檢測 44 件（每艘至少抽樣 1 件），檢測結果亦均符規定，預計至年底沿近海漁獲採樣將達 250 件，日本海域捕撈秋刀魚作業漁船可達 85 件（每艘至少抽樣 1 件），抽樣頻度已超越福島發生核災當年之規模。
- 四、此外，為因應福島核災事故，衛福部就進口漁產採取下列管控措施：
 - （一）自 100 年 3 月起，日本福島、茨城、櫛木、群馬、千葉等 5 縣生產製造之食品暫停受理報輸，且日本其他地區生產之八大類食品（生鮮冷藏水果、冷凍蔬果、活生鮮冷藏水產品、冷凍水產品、乳製品、嬰幼兒食品、礦泉水及飲水與海草類）持續實施「逐批」檢驗。
 - （二）針對自日本輸入食品，由食管署進行輻射檢測與監測，並進行邊境管控及抽樣，以加馬